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885/12-13號文件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向立法會提交的報告

目的

本報告旨在匯報教育事務委員會在2012-2013年度會期內的工作，並會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77(14)條的規定，在2013年7月17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提交議員省覽。

事務委員會

2. 立法會藉於1998年7月8日通過、並於2000年12月20日、2002年10月9日、2007年7月11日及2008年7月2日修訂的決議，成立教育事務委員會，負責監察及研究與教育事宜有關的政府政策及公眾關注的事項。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附錄I**。

3. 事務委員會由23名委員組成。林大輝議員及葉建源議員分別獲選為事務委員會的正副主席。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名單載於**附錄II**。

主要工作

新高中課程及評估的實施情況

檢討

4. 政府當局曾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就新高中課程及評估的實施進行檢討的進度。該項檢討於2012年年中展開，由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下稱"考评局")合作進行。委員詢問，檢討範圍會否涵蓋新學制下的每班人數和教師對班級比例等主要事宜。政府當局回應時解釋，首階段檢討(至2013年3月)旨在制訂短期建議，以處理學校和學生關注的實務事宜，隨

後會以持續及不斷演進的方式，審視其他中期和長期的事宜。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日後亦會研究與教師人手及日後為學校提供的資源有關的事項。

通識教育科

5. 新設的通識教育科(下稱"通識科")是新高中課程下4個核心必修科目之一。委員察悉，通識科的目標是擴闊學生視野、鍛鍊思考方法，以及對當代議題作多角度思考。對此，委員提出了不同意見，供政府當局考慮。

6. 有委員對通識科的廣度和深度表示關注，並認為通識科的課時不足。部分委員察悉，當局將由2013-2014學年開始，停止向個別學校發放一筆過的通識科課程支援津貼(下稱"通識津貼")。他們深切關注到，校方欠缺資源推行該科目。儘管政府當局認為學校可靈活運用高中課程支援津貼，委員仍要求政府當局重新考慮此事。事務委員會通過一項議案，認為政府當局應繼續向學校發放每年不少於16萬元作為通識津貼，以及其他措施。

7. 部分委員認為，由於欠缺有系統及均衡的課程，教授通識科往往只是集中討論本地政治而已。他們關注到，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下稱"文憑試")下，該科目並無客觀的評核準則，尤其當個別考生所表達的意見與評卷員的意見不同時，情況更為明顯。議員亦理解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在修讀通識科時面對的困難，並認為政府當局應加強為這類學生提供的調適措施，以便他們應考文憑試。

其他科目

8. 事務委員會關注到，新設的新高中科目——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科("企會財科")，合併及取代了以往課程下數個不同科目，以致課程內容十分繁重。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在首階段檢討時優先檢討企會財科。教育局匯報，該局將會在2013-2014學年落實多項建議，其中之一是縮減企會財科約15%課程內容。由2013年文憑試開始，校本評核亦會取消。政府當局承諾會持續檢視企會財科和新高中其他科目的推行。

9. 部分委員請政府當局注意，修讀新高中課程視覺藝術科的學生人數下跌約30%，以及這情況會否影響本港創意產業的發展。部分委員亦深切關注到，由於歷史科目並非必修科，以致

中學生對中國歷史或世界歷史所知不多。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意見。

中學生人口下降

10. 事務委員會極之關注中學生人口下降對教育界和教師團隊的發展及穩定性所帶來的影響。事務委員會舉行了兩次特別會議，與教育局及約120個團體(當中大部分為校長)討論此事。

11. 事務委員會察悉，中一學生人數將會由2012-2013學年的64 900人持續下跌至2016-2017學年的54 000人。委員深切關注中學收生不足或會導致減班並最終關閉學校。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教育局沒有就中學施行統整學校政策。相反，該局已採取針對性措施，以維持中學界別和教師團隊的穩定性，例如逐步調低中一每班派位學生人數至現時的34名、放寬批核中一開班人數準則至每班25名，以及自願優化班級結構計劃。教育局表示，中一學生人口下降只屬暫時情況，學生人數會由2017-2018學年開始穩步回升。因此，當局應採取適時及適度的措施，而非作出結構性改變。

12. 向事務委員會陳述意見的團體大多主張採取"3-2-1方案"，即由2013-2014學年開始，公營學校中一每班派位學生人數(即34名)，將會分3年逐年全面減少3名、2名及1名。事務委員會要求教育局與各持份者保持對話，並認真考慮"3-2-1方案"，同時顧及不同地區中一學額的供求情況，以及部分家長的憂慮，即全面減少每班派位學生人數的建議會降低其子女入讀心儀學校的機會。

13. 部分委員及團體促請政府當局把握中學生人口下降的機會，將小班教學擴展至中學。教育局表示，在中學推行小班教學並非政府的政策。除了對資源的影響外，在中學推行小班教學會否收到成效，在國際研究方面仍未有定論。在2012年11月12日會議上，事務委員會以9票贊成，4票反對通過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措施，包括即時減少中學每班學生人數至30名，以及逐步推動全港中學每班25人的小班教學。

14. 事務委員會察悉，教育局於2012年11月下旬公布，採取以地區及學校為本的靈活做法，由2013-2014學年起計3個學年，中一每班派位學生人數將根據"1-1-1方案"，逐年減少一名；而位於收生不足問題較嚴重的地區的學校，則可選擇"2-1-1方

案"。這項安排的基本原則是中一每班人數將在中一學生人口回升後恢復至現時水平。

15. 部分委員認為，上述做法未能回應於2012年11月通過的議案。隨後，在2013年4月的會議上，委員以9票贊成，7票反對通過另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措施，包括信守保學校、保教師、保實力的承諾。政府當局重申，當局是在平衡不同持份者的需要及利益後，才採取上述的靈活做法。當局並已推行多項針對性措施，務求在中一學生人口暫時下降期間維持學校及教師團隊穩定。事務委員會會繼續監察進一步的發展。

北區小一學額

16. 鑒於選擇入讀北區學校的跨境學童人數急升，因此事務委員會曾商議2013-2014學年北區小一學額短缺的問題。

17. 委員其中一項主要關注，是居住在北區的本地兒童不獲分配原區的小一學位。有委員詢問，就政策而言，希望入讀原區學校的學童是否應能如願以償。教育局表示，在現行的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下稱"小一派位機制")下，某個數目的小一學額會提供予家長選擇，不受校網限制，故此為全部小一學童推行"原區就讀"並不切實可行。

18.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北區小一學額的短缺程度，以及為提供足夠學額而建議採取的措施。對於委員認為當局應給予適當協助，政府當局確認，在2013年6月小一派位結果公布後，教育局會採取特別措施，為居住北區並在參加小一派位時申報屬北區校網，但希望放棄其獲派的大埔小一學位而原區入讀的學童提供協助。事務委員會察悉，教育局於2013年5月底公布"返回機制"的詳情，在2013-2014學年落實上述安排。

19. 委員強調有需要制訂長遠計劃，包括為跨境學童訂定校網。政府當局確認，一個跨部門委員會經已成立，從各方面研究如何處理跨境學童增加所帶來的影響。政府當局亦察悉委員的意見，以作考慮。

提供15年免費教育

20. 除現時12年免費中小學教育之外，再提供3年免費幼稚園教育是事務委員會的主要討論焦點。行政長官在2013年施政

報告中公布成立專責委員會，研究免費幼稚園教育的可行性，並提出具體建議，讓所有兒童都有機會接受優質的幼稚園教育。隨後，事務委員會舉行兩次特別會議，聽取超過130個團體的意見。委員察悉團體的廣泛共識，認為應盡快推行15年免費教育。

21. 部分委員質疑，成立委員會實際上是否拖延甚或擱置推行免費幼稚園教育的手段。教育局向委員保證，提供切實可行的15年免費教育及更優質的幼稚園教育是現屆政府其中一項重點工作。然而，由於全港超過970所幼稚園在各方面均存在很大差異，而各持份者亦各有不同的意見和期望，政府當局認為，成立委員會研究此事屬審慎的做法。

22. 事務委員會委員提出多項意見及建議，供政府當局考慮，包括制訂幼稚園教師薪級表和專業發展架構、向入讀半日制幼稚園及全日制幼稚園的學童提供不同水平的資助、降低現時的師生比例，以及加強支援幼稚園教師的教學及行政工作。他們認為，該委員會應加快工作，及早進行改革。因應上述關注，政府當局確認，該委員會轄下將成立5個工作小組，每個負責研究特定事宜。若發現某些措施值得跟進，政府當局或會考慮以試驗方式推行。

23. 政府當局曾就下述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向參加學前教育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發放一筆過的額外津貼，由2013-2014學年開始，為期3年，以供他們改善校舍環境設施和學習資源。委員希望當局確保不會利用建議的津貼作為一項權宜措施，藉此不在未來3年盡快落實免費幼稚園教育。

24. 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於2013年4月8日成立，共有20名成員。事務委員會在2013年7月9日會議上聽取有關該委員會工作進度的簡報，並會繼續監察進一步的發展。

有關教師團隊的事宜

25. 事務委員會非常重視維持專業而穩定的教師團隊，認為這是優質教育的先決條件。事務委員會曾聽取各持份者(包括校長和前線教師)對中學班級與教師比例，以及有關教學人手資源的其他事宜的意見。

26. 對於學校通常只獲提供一筆過現金津貼，未能開設正規教席，以致越來越多教師以合約形式而不是在常額編制下受

聘，部分委員及團體對此表示不滿。當有時限的津貼(例如通識津貼和提升英語水平計劃及優化提升英語水平計劃下的津貼)的發放期屆滿後，很多合約教師／教學助理職位便會撤銷。有委員及團體深切關注到，教師專業並無職業保障，令年青人不願加入教師行列，同時亦造成教師專業青黃不接的問題。

27. 教育局解釋，大部分的現金津貼(例如學校發展津貼、學習支援津貼及高中課程支援津貼)均為經常撥款。在提供正規教師以外發放一筆過津貼，可讓學校更靈活調配其資源，以應付學校推行教育措施及發展的需要。教育局認為現時正規教師(約90%)及合約教師的比例適中。此外，每年透過自然流失騰出的教師空缺約為2 000個，而全港最大師資培訓機構的畢業生就業率超過90%。很多委員對此仍表關注，並促請政府當局採取適時行動維持教師團隊穩定。

28. 事務委員會認同各團體提出的關注，並表示新學制和新高中課程為教師帶來繁重的工作量及沉重的工作壓力。事務委員會認為，由於要推行通識科和企會財科等新科目，加上要提供不同種類的選修科目，以及轉變教學法及評核機制(例如獨立專題探究及校本評核)，現時初中(中一至中三)每班1.7名教師的班級對教師比例，以及高中(中四至中六)每班2名教師的比例，實在極為不足。此外，與舊學制比較，高中班學生的學習差異擴大，加上推行融合教育、每周課節相對較多，以及非教學職務，均令教師的負擔百上加斤。

29. 鑒於在新學制下，教師須面對種種挑戰，部份委員支持團體的建議，認為應就班級對教師比例和教學人員編制進行獨立檢討。事務委員會通過兩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措施，包括盡快檢討如何改善教學人員編制，以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政府當局解釋，在新學制推行前，當局曾廣泛諮詢教育界，然後才制訂現時的班級與教師比例。然而，政府當局會將委員的意見送交教育統籌委員會，以供考慮。

提供國際學校學額

30. 政府當局委聘顧問進行研究，以檢視現時國際學校學額的供應，以及推算未來的供求情況。事務委員會曾與政府當局跟進該項研究的結果。委員察悉並關注到，預計在未來5年，小學學額的需求量將增至32 648個，中學學額的需求量將增至24 554個。換言之，到了2016-2017學年，尚欠的小學學額達

4 203個。委員憂慮，國際學校學額短缺會造成負面影響，未能吸引海外的專業人士和公司來港。他們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步驟解決這問題。

31. 教育局表示，一些國際學校已推出計劃，為跨國公司的僱員或商會成員預留若干數目的學額。當局亦推行多項支援措施，包括分配全新土地及空置校舍，以助國際學校發展。教育局並無計劃降低國際學校可取錄的本地學生比例(最多佔學生總數50%)。為滿足社會對國際課程的需求，部分委員要求政府當局考慮下述建議：鼓勵更多本地中學提供本地課程以外的其他課程選擇，例如國際文憑課程。

32. 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向政府當局指出，部分國際學校發行昂貴的債券，並收取高昂學費，令普通中產海外家庭越來越難負擔，入讀這些學校逐漸成為富裕家庭的特權。

高等教育

自資專上界別

33. 在本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繼續密切跟進自資專上界別的發展和規管事宜。事務委員會亦曾聽取各團體就其關注事項提出的意見。

34. 委員察悉，部分自資專上課程在2012年9月超額收生，他們深切關注自資課程急增及個別院校濫收學生的情況。委員同意應尊重院校自主，但促請當局對自資專上界別作出更妥善的規管，確保個別院校不會設法開辦課程，而沒有充分考慮其設施及教學支援是否準備就緒。他們並促請當局為自資界別設立類似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的獨立監察機構。

35. 委員關注自資課程學費高昂，對學生造成經濟負擔。他們向政府當局指出，有需提高自資界別財務狀況的透明度，以及探討有何方法確保院校獲取的所有盈餘均用於惠及學生的地方。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關注，並表示已邀請自資專上教育委員會討論提高透明度和推廣良好行事規範的可行辦法，以及全面研究相關事宜。該委員會在2012年4月1日成立，屬諮詢機構，負責監察自資界別的策略發展。

36. 關於如何保證專上院校開辦的大量自資課程的質素，委員認為，目前同時設有不同的質素保證或評審機構的情況極不

理想。儘管政府當局已循序漸進地採取措施，以優化質素保證機制，委員仍促請政府當局按教資會在其2010年檢討報告提出的建議，為整個專上界別設立單一質素保證機構。

37. 部分委員認為，問題關鍵在於沒有足夠的公帑資助專上學額提供予符合一般入學要求的學生。由於對學額的需求甚殷，在市場主導模式下，各院校遂大量開辦自資專上課程。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現行的自資專上教育政策。事務委員會通過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措施，包括大幅增加公帑資助的大學學額，以及成立更妥善的機制，規管自資課程的質素和管治。政府當局表示正在跟進相關事宜，並會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相關撥款建議

38. 政府當局曾就下述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撥出8億元開辦課程貸款，供恒生管理學院興建校舍及學生宿舍，以配合該學院營辦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學位課程。委員雖然支持該項建議，但希望當局確保該學院不會向學生收取高昂學費，以助該學院償還貸款。部分委員亦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提供助學金而非貸款，從而對自資界別的發展給予更實質的支持。

39. 政府當局建議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和自資專上教育基金各注資2,000萬元，以設立獎學金及獎項，嘉許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傑出專上學生。事務委員會曾就此項建議提出意見。委員雖然不反對建議增設的獎學金，但強調這些措施不能取代在現行教育制度下提供全面的支援，以確保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獲得公平學習機會。

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所引起的事宜

40. 中央政策組(下稱"中策組")自2005年開始，以3年為期，每年向教資會轄下的研究資助局(下稱"研資局")撥款2,000萬元，藉以向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提供經費。在該計劃下，申請者只限於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當局並已得到撥款，把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延續至2015年7月30日。

41. 部分委員察悉並深切關注到，由2013-2014年度開始，中策組將會從研資局收回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日常行政職責，包括制訂研究方向及題目、邀請研究機構遞交申請、委任學者進行審批工作，以及跟進研究進度。向事務委員會提出意

見的學者和關注團體均不支持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經修訂運作模式，擔心公共政策研究從此會受到政府操控，損害學術自由。委員詢問當局為何作出此項改動及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日後的運作模式為何，以及有何方法捍衛學術自由。委員並關注當局事前並沒有就此項改動進行諮詢。事務委員會通過議案，促請中策組撤回從研資局收回撥款權的決定，同時促請教資會堅定維護學術自主與自由。中策組回應時重申，學術自由不會受到影響，並歡迎各界提出意見。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的經修訂安排於2013-2014年度實施後，再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使用土地作教育用途

42. 政府當局建議改劃前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校舍(下稱"前李惠利校舍")用地南面部分作住宅用途，而不撥給香港浸會大學(下稱"浸大")發展中醫教學醫院。因應此項建議，事務委員會曾討論分配土地作教育用途的現行政策。教育局表示，由於浸大已獲分配前李惠利校舍用地北面部分，該校在現行政策下對教學空間和學生宿舍的需求將得到完全滿足，所以該用地的南面部分可交還政府作其他用途。

43. 事務委員會接獲浸大提交的意見書，當中闡明該校對前李惠利校舍用地南面部分建議用途的理據。此外，事務委員會亦從食物及衛生局察悉，現時並無提供政府土地供發展私營中醫醫院用途的既定政策。儘管浸大與食物及衛生局對此事有不同看法，但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教育局應採取積極及具前瞻性的方式爭取土地資源作發展教育用途，而不是僅僅滿足在現行政策下高等教育界的需要。事務委員會通過議案，反對該項改劃土地用途的建議，並促請政府保留前李惠利校舍用地作教育用途。

44. 關於最新的發展，委員察悉，城市規劃委員會將會考慮就所述改劃土地用途建議接獲的申述和對該等申述的意見。事務委員會會繼續留意進一步的發展。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教育支援

45. 事務委員會曾與政府當局跟進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教育支援措施。委員關注的其中一個主要事項，是非華語學生在現行教育制度下學習中文時遇到的困難。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為非華語學生制訂另一套中文課程或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

課程及相關評核機制。委員亦關注向學校提供資源以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事宜，因為目前只有取錄了較多非華語學生的"指定學校"才獲發放額外的經常津貼。

46. 經檢討後，政府當局決定修訂現行的支援模式，由2013-2014學年起為取錄10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每年提供30萬至60萬元的額外津貼。獲提供津貼的學校均須採用專為非華語學生而發展的"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為其非華語學生訂定學習目標和發展教學策略。政府當局確認，其課程政策是提供平等機會，幫助所有香港學生在社會和經濟上共融發展。有關關注指非華語學生受到個人在港年期及家庭背景等各種因素的影響，其中文學習水平和能力會有差距。對此，教育局表示，該局正蒐集實證，研究如何進一步調適中國語文課程架構。委員重申有需要另行制訂中文課程，並通過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措施，包括積極考慮盡快訂立及在中小學推行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和評核標準。

融合教育

47. 事務委員會十分重視當局為就讀於主流學校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採取的政策及支援措施，讓他們享有平等的學習機會。在2012年12月11日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同意成立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下稱"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由張超雄議員擔任主席，截至2013年7月初，先後舉行了6次會議，包括4次專題會議，聽取150多名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就為有各類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推行融合教育的困難所表達的意見。小組委員會並探訪過兩所中學，以取得推行融合教育的第一手資料。小組委員會在下年度會期將繼續其工作。

財務及立法建議

48. 在本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曾審議多項有關教育事宜的其他財務建議，包括建議為經濟上有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擴充考試費減免計劃、建議開設一個總屋宇保養測量師職位，負責監督學校保養及翻新工程、發展職業訓練局國際廚藝學院，以及數所學校的重建及重置計劃。事務委員會並就《2013年教育(修訂)條例草案》，以及《專上學院條例》(第320章)及《專上學院規例》(第320A章)檢討提出意見。

會議及參觀活動

49. 在2012年10月至2013年7月初期間，事務委員會共舉行18次會議，包括7次延長時間的特別會議，聽取320名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就多項關注議題提出意見。事務委員會並曾參觀考評局，瞭解文憑試評卷系統的最新情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3年7月10日

立法會

教育事務委員會

職權範圍

1. 監察及研究與教育有關的政府政策及公眾關注的事項。
2. 就上述的政策事宜交換及發表意見。
3. 在各上述政策範圍內的重要立法或財務建議正式提交立法會或財務委員會前，先行聽取有關的簡介，並提出對該等建議的意見。
4. 按事務委員會認為需要的程度，監察及研究由事務委員會委員或內務委員會建議其處理的上述政策事宜。
5. 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向立法會或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2至2013年度會期的委員名單

主席 林大輝議員, SBS, JP

副主席 葉建源議員

委員 何俊仁議員
梁耀忠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至2012年10月18日)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張國柱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陳家洛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合共 : 23位議員)

秘書 楊少紅小姐

法律顧問 王嘉儀小姐

日期 2013年7月2日